

113年度市(縣)級青農聯誼會創新合作計畫

OO市(縣)青農聯誼會

中華民國 年 月

附件一：計畫申請書

「113年度市(縣)級青農聯誼會創新合作計畫」申請書

申請計畫基本資料	計畫名稱					
	計畫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教育訓練 <input type="checkbox"/> 共同行銷推廣			
	執行期間		113年5月10日至10月31日			
	是否已開立專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聯誼會名稱		會長	
			統一編號		手機號碼	
			EMAIL			
			專戶銀行/帳號			
			通訊地址			
			聯絡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同聯誼會會長 姓名：_____ 職稱 _____ 手機：_____		
	創新合作計畫摘要					
(敘述計畫目標與理念)						

計畫延續性說明

(與前一年度計畫之關聯性、延續性，如前一年度未申請可提供更往前年度計畫，如為新提可免填)

預期效益

(說明計畫執行後的預期效益)

總經費預算表

經費說明		補助款 (新臺幣元)	說明
會計科目			
第一級	第二級		
業務費	顧問費		
	租金		
	權利使用費		
	委託勞務費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物品		
	雜支		
	資訊服務		
	國內旅費		
計畫總經費			

備註：請參考經費編列原則，不足之處之經費運用相關規定請參考「農業部主管計畫經費處理手冊」及「農業部主管計畫補助基準」(可至農業部網站 (<https://www.moa.gov.tw>)【首頁／資訊與服務／計畫研提】下載。)

承諾書：申請人保證無下列情況發生，否則願負一切責任。

- (一)申請人保證上列資料及附件均屬正確，並保證不侵害他人之相關智慧財產權。
- (二)申請人保證於5年內未曾有執行政府計畫之重大違約紀錄。
- (三)申請人保證未有因執行政府計畫受停權處分，且其期間尚未屆滿情事。
- (四)申請人保證於3年內無欠繳應納稅捐情事。
- (五)申請人保證若核撥補助款單位收到法院或行政執行處扣押債權之強制執行命令，即無異議同意本計畫依令停止辦理簽約、撥付補助款等相關作業，並得逕行書面通知解除契約。
- (六)申請人保證一年內無違反保護勞工、環境之相關法律或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相關規定。
- (七)申請人所提供之資格文件及計畫文件，均與事實相符，並保證填報資料正確無誤。

經營團隊成員應聯名簽署如下：

聯誼會章

會長代表印

送件地點：財團法人農業科技研究院 育成輔導組 陳俊光先生 收

地 址：300 新竹市香山區大湖路51巷1號

電 話：(03) 518-5073

附件二：工作會議紀錄格式

113年度市(縣)級青農聯誼會創新合作計畫 工作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年 月 日

貳、地點：

參、主持人：

肆、出席人員：(請檢附簽到單)

伍、報告事項：

案由：有關113年度市縣級青農聯誼會創新合作計畫，本聯誼會欲提出
OOO(計畫名稱)計畫，計畫工作項目如下：

- 1.
- 2.
- 3.

決議：依討論決議修正計畫內容後提出計畫。

陸、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聯誼會提出之計畫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為避免聯誼會計畫辦理內容與農會青農計畫重複，造成資源重疊
及計畫效果不彰，故討論確認農會113年度計畫執行方向與內容。

決議：112年度農會計畫執行方向與內容如下：

- 1.
- 2.
- 3.

案由二：依據案由一之討論內容，提請討論本年度聯誼會創新合作計畫案
修正方向。

決議：聯誼會本年度創新合作計畫修正內容如下：

- 1.
- 2.
- 3.

柒、臨時動議

捌、散會